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锦市1×30MW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25日，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富锦市人民政府签订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富锦市政府签订《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协议书》，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披露的《中闽能源关于拟签订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黑龙江省富锦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负责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开发建设，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日披露的《中闽能源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近日，公司收到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富锦市1×30MW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黑发改新能源〔2019〕468号）。现将该批复的主要核准事项公告如下：

一、为治理大气污染，推进富锦市秸秆综合利用，同意建设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富锦市1×30MW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项目代码：2019-230000-44-02-071142）项目单位为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富锦市二龙山镇长发村。

三、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新建1台130吨/小时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1台30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

四、项目总投资 32435 万元。

富锦市 1×30MW 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